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9-034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9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2019年5月1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6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内容如下:

经审阅公司提交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草案),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如下问题需要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

1. 草案显示,本次重组标的公司 NSRC 于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2.78 亿美元,实现归母净利润 9262.7 万美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0 亿美元,在营业收入基本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实现归母净利润 3449 万美元,同比下降约 62.7%。请结合宏观经济情况、行业发展趋势、主要产品价格变动、自身盈利模式,分析说明标的公司 2018 年归母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对公司贸易业务流程及相关风险控制措施进行解释,提示相关风险。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2.草案显示,本次重组,公司拟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洛钼控股拟以 4.95 亿美元加上标的集团期间净收益作为对价,从自然资源基金的全资子公司 NSR 处购买其持有的 NSRC100%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 IXM 100%股权。2018 年 5 月,自然资源基金全资子公司 NSR 以 4.66 亿美元取得 IXM100%股权。请公司补充披露:(1)2018 年 5 月的前次交易,与本次重组之间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2)上市公司作为自然资源基金 LP 的实控人,与另一 LP 及 GP 之间是否约定有固定收益、保底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3)结合两次交易的作价差异,标的资产期间经营业绩、分红情况等,分析说明本次交易作价的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律师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3. 草案显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IXM 存货余额为 15.80 亿美元,占总资产约 51%。同时,IXM 全部存货均已抵押,主要系 IXM 通过存货抵押的方式进行贸易融资。请补充披露:(1)存货的主要产品构成、平均仓储时间,并结合产品价格走势说明是否存在减值风险;(2)进行贸易融资的主要业务流程、交易对手、融资金额和利率情况,若产品价格大幅下行,是否存在因抵押物价值不足而需要补充抵押的情形;(3)将全部存货抵押用于贸易融资业务是否合理,是否会因流动性折扣,并针对上述贸易融资业务,已采取的具体风险控制措施。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4.草案显示,2018 年末,IXM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为 2.50 亿美元,衍生金融负债余额约为 1.57 亿美元,主要系 IXM 为低押存货价格波动风

险而开展了套期保值业务。请公司补充披露:(1)IXM 公司近年来套期保值业务的收益变化,结合业务流程说明风险控制的具体措施;(2)除开展套期保值外的期货投资情况,是否发生过投资损失,如有,请具体分析发生投资损失的具体情况;(3)本次重组完成后,IXM 的贵金属贸易量是否可能现大幅增长,应对金价大幅波动的相关措施。

5. 草案显示,本次重组采取市场法与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最终选取市场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在进行价值比率选取时,本次评估对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就企业价值/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V/EBITDA)、市盈率(P/E)、市销率(P/S)、市净率(P/B)进行回归分析,最终以 PB 作为价值比率。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企业类型、产品种类、盈利模式、主要财务指标等,分析说明可比公司的选取依据;(2)通俗易懂地解释说明不同价值比率适用性的计算过程,并说明使用市净率(P/B)作为价值比率的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6. 草案显示,本次市场法评估选用的可比公司均为上市公司,由于标的公司并未上市,其股东权益缺乏市场流通性。公司分别计算了可比公司上市后 30 工作日均价、60 工作日均价、90 工作日均价、120 工作日均价,通过与发行价格比较,得出对应的证券市场流动性折扣,并结合可比公司与标的公司在盈利能力、资产质量、偿债能力、成长能力方面的差异,进行一定调整。请公司补充披露:(1)可比公司流动性折扣的具体计算过程与结果选取;(2)对可比公司各财务指标进行打分的具体标准,并分析说明结果的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和评估师发表意见。

7. 草案显示,本次重组,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洛钼控股将以 4.95 亿美元加上标的集团期间净收益作为对价,从 NSR 处收购其持有的 NSRC100%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 IXM100%的股权。标的集团期间净收益为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交割日期间实现的净利润减去标的集团在該等期间的分红总额。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标的公司分红政策及历年分红情况,说明截至目前是否对上述分红进行具体安排;(2)若采取非现金分红的方式,市场公允价值由买方确定的具体方式及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8. 草案显示,核心管理人员与交易人员是维持 IXM 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上市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尽可能保持 IXM 核心管理及技术团队的稳定。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是否具备在国际金属贸易领域的经营管理经验和能力,重组完成后拟采取的具体整合措施;(2)截至目前,是否对 IXM 核心管理人员及主要交易人员的留存做出相关安排,如否,将进行相应的风险提示。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上海交易所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并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作相应修改。公司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按照问询函的要求逐一落实相关意见,在规定期限内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 2019-054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的二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5 月 15 日,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6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现将《问询函》的内容公告如下: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你公司披露的对 2018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核实和补充披露下列事项:

1. 年报及问询函回复显示,2018 年公司商贸物流业务的营业收入为 299.24 亿元,占全年总收入的 56.48%,其中 99%以上的商贸业务按总额法确认收入。请公司区分商贸大、商贸化肥等不同商贸业务类别,并结合相关商贸合同的存货风险、信用风险、定价模式、结算方式等权利义务

安排,进一步说明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的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年报及问询函回复显示,公司存在大额预付账款与应收账款。其中,2018 年末公司商贸玉米业务的预付账款为 10.55 亿元,占全年商贸玉米营业收入的比例高达 56.39%;商贸大豆业务收入 141.94 亿元,同比下降 1.46%,而相关应收账款为 16.75 亿元,同比增长 173.93%。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商贸玉米预付账款对应的合同采购金额、供货周期及期后存贷人库情况等,说明公司为此支付大额预付账款的合理性,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2)结合商贸大豆业务的经营模式及实际经营情况,说明商贸大豆相关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呈现反向变动趋势的原因及合理性;(3)区分商贸大、商贸化肥等不同商贸业务类别,分别披露预付账款与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公司名称、账面余额、坏账准备、交易背景及标的,并核实交易对手方是否为公司关联方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3. 年报及问询函回复显示,公司同类产品对应的固定资产折旧情况存在较大差异。例如,云南海口地区的磷肥项目于 2011 年 11 月建设完成,至今未逾 8 年,相关资产期末账面净值占原投资额的 36.64%,而云南安

宁地区磷肥项目于 2007 年 6 月建设完成,至今已近 12 年,相关资产期末账面净值仍达原投资额的 41.68%。请公司自查并说明固定资产投资中是否存在其他类似差异,结合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分析此类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对相应项目主体遵循的相关折旧政策是否具有合理性。

4. 年报及问询函回复显示,2018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126.36 亿元,其中保证金性质的货币资金 67.37 亿元。请公司核实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人实际使用的情况。

5. 年报及问询函回复显示,2018 年公司存在大额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其中合并范围内的企业间发生背书转让及贴现的应收票据 108.58 亿元。请公司说明上述票据贴现对现金流量表的列报情况,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6. 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公司收购东明矿业时形成商誉 8671.34 万元,目前未计提减值。请公司补充披露商誉减值测试中资产组划分的具体

7. 请公司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问题逐项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以上为《问询函》的全部内容,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做好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就上述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 天润 公告编号:2019-044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证券简称:“ST 天润”,证券代码:002113)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2019 年 5 月 14 日、2019 年 5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对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2018 年年度报告》和《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

5、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

6、公司未发现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于本公司

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7、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除了已公告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9 年一季度报告》和《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外,没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1579 股票简称:会稽山 公告编号:临 2019-044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5 月 15 日,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稽山”)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下发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 司冻 0515-04 号)及其附件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向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浙 0602 民初 3654 号】,获悉公司控股股东精工集团(以下简称“精工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2019 年 5 月 15 日,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浙 0602 民初 3654 号民事裁定书,对精工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64,000,000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 32,000,000 股和无限售流通股 132,000,000 股)及股息(指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进行了轮候冻结,起始日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精工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6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97%;精工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64,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精工集团所持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司法冻结的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冻结起始日期, 执行法院, 持有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备注

二、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相关说明

精工集团本次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事项,主要系招商银行绍兴分行因其与精工集团之间债务纠纷一案,向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2019 年 5 月 15 日,根据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浙 0602 民初 3654 号】,中登上海分公司对精工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进行了司法轮候冻结。

三、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与精工集团为不同主体,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精工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所涉及的事项均与公司无关,预计不会对生产经营管理产生直接影响,暂未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重大影响。目前,精工集团与有关方面积极协商处理股份冻结及轮候冻结事宜,争取解除对其股份的冻结及轮候冻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2、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精工集团向公司出具的《说明函》;

2、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浙 0602 民初 3654 号】;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 司冻 0515-04 号】。

特此公告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9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江区富春路 789 号宋都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45,818,133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6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建午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郑尧亮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A 股 743,108,959 99.64 2,709,174 0.36 0 0 0

3. 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A 股 745,818,133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1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6,123,615 100 0 0 0 0

3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146,123,615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丹华、叶宁宁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宋都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9-060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各产品生产、销售数据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产品名称,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长,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长,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长,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长

注:1.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 2019 年审计数据为准; 2.摩托车发动机销量已扣除自用部分。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6 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19 年 05 月 16 日起,本公司增加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308003

公司网站:www.cgbchina.com.cn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788-999 或 400-6788-533

网址: 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05 月 16 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19 年 05 月 16 日起,本公司增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788-999 或 400-6788-533

网址: 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05 月 16 日